



时代的见证

●彭酉滨 / 著
湖南科学技术出版社

彭酉滨教育督导文集

时代见证

彭西滨教育督导文集

●彭西滨／著
湖南科学技术出版社

时代的见证

——彭酉滨教育督导文集

著 者：彭酉滨

责任编辑：马慧光 盛 洁

出版发行：湖南科学技术出版社

社 址：长沙市湘雅路 280 号

<http://www.hnstp.com>

印 刷：望城县印刷厂

(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与本厂联系)

厂 址：望城县湘江东路 251 号

邮 编：410200

出版日期：2004 年 6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开 本：850mm × 1168mm 1/32

印 张：11.825

字 数：310000

书 号：ISBN 7-5357-3992-X/G·523

定 价：20.00 元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前　　言

20世纪90年代，伟大祖国写下了历史上最辉煌的篇章——各项改革不断深化并取得实质性进展；经济建设持续高速发展；各项事业欣欣向荣；综合国力日益强盛；人民物质文化生活大幅度提升；国际地位和声望显著提高；教育事业也取得前所未有的巨大成就。我为能亲身经历并参与这个时代的伟大变革实践而感到荣幸和自豪。

我自20世纪50年代末从事教育工作，至今近48年。20世纪80年代末开始参与教育督导工作；在我从事教育工作的最后7年里，即1998年至2004年，任湖南省人民政府教育督导部门的主要负责人，专事教育督导工作。这十几年正是我国教育领域里各项改革不断深化，各级各类教育事业持续快速发展，教育普及程度和国民受教育的程度大幅度提高的时期。因为工作岗位的便利，我参与了这一时期湖南教育改革和发展一些重大决策的研究和实施；组织开展了一系列教育督导评估活动；跑遍了全省14个市州和123个县市区，经常深入乡、村和各级各类学校检查、考察、调研；广泛听取各级干部、工人、农民、教师、学生、各界人士的意见；因兼任了国家督学，也参加过对其他一些省市教育工作的督查、考察与调研。可以说，我是这一时代中国人民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改革和发展教育事业，创造伟大业绩的见证者。

参与和专事教育督导工作的十几年来，我参与组织开展了县级行政区域“两基”检查验收、县级行政区域推进素质教育督导评估、“普九”年检、县级政府教育工作考察评估、中小学办学水平督导评估、基础教育管理体制改革督查、教育经费专项督查、基础教

育改革与发展进程中一些重大问题的专题督查和调研。在较长时期深入督查、调研的过程中,我发现了大量改革、发展教育事业的各类先进典型、先进经验,经常被许多为兴办教育的先进人物、先进事迹所深深感染。同时也看到了这一时期教育改革与发展进程中出现的一些重大问题和深层次矛盾及其所产生的负面效应。岗位职责的要求和公务员的责任感,驱使我把这些正反两面的典型、有价值的情况和意见尽可能写出来,有的向上级汇报,有的通过各种媒体或适当渠道向社会传播。

专事教育督导工作的 7 年里,因工作的需要和责任感的驱使,我每年都要写出约 20 万字的文稿,总结教育督导工作和反映基础教育领域里的一些重大事件。2004 年初,在整理书刊、文件时,我粗略翻阅了近几年写的一些文稿,觉得不少文稿很有纪念意义和参考价值,于是我产生了编印集子的念头。我想,这不只是我个人工作的记录,更重要的是应该把反映一个时代人民创造的伟大业绩和人民的呼声,也包括本人一些有价值的意见记录下来,我应该把它当做一项有意义的工作来做。与几位同事商议,他们也很赞同我出一本教育督导方面的专集。

经过一番整理,筛选出反映不同类别事件的文章 48 篇,计 30 余万字;并按文章形式(谈不上体裁)大致分为通讯报道、问题探究、调查报告、督查报告、讲话五类,汇编成了这本集子。这些文章多数在一些报刊或书籍上发表,有的在党政机关工作刊物上刊出,有的在教育督导通报上公布,有的在会议上发表。其中一些文章被教育部、国家督导团、湖南省委、省政府及国际学术团体评为优秀文章并获奖。这些文章从不同侧面、不同角度、不同方式,客观、真实地反映了 20 世纪 90 年代和 21 世纪初,湖南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特别是农村教育所取得的巨大成就;反映了这一时期湖南改革和发展基础教育的一些先进典型和成功经验;也反映了湖南教育督导制度建设的重大进展和成功经验;同时反映了湖南基础教育改革进程中的一些深层次问题和解决这些问题的举措及效果。鉴此,我把这本集子取名为《时代的见证》。

严格地说，这些文章不是我一个人写成的，是多年来与同事们一道开展工作时，许多同志共同参与汇总情况、收集材料、研究、总结出来的，是集体智慧的结晶。其中蒋明、石灯明、丁春秋、张毅龙等同志分别参与了一些文章的写作；杨冬至、刘洪柒等同志参与了一些数据的统计；杨国旗同志做了不少指导。谨向这些同志致深切谢意。当然这些文章都是我出思路、定观点、定框架并主笔，其中一些文章是本人单独写作的。

由于水平有限，文章中的一些观点和意见难免有些偏颇，也会有些不当和疏漏。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彭酉滨

2004年2月28日于长沙

目 录

通讯报道

芙蓉国里尽朝晖	(2)
——湖南省“两基”工作纪实	
实施“兴教脱贫”战略 坚持“三苦精神”办学	(16)
——桂东县兴教办学纪实	
一所高水平全面实施素质教育的示范中学	(26)
——湖南师大附中实施素质教育纪实	
岳麓区推进素质教育成效显著	(34)
为了这片热土	(40)
——泸溪县劝学工作纪实	
湖南省党政领导高度重视教育督导工作	(46)
湖南初步建立教育督导评估体系与常规制度	(50)
湖南构建“普九”计算机监测网络	(55)
泸溪县各部门为“普九”办实事	(61)
泸溪县“建整扶贫”工作队坚持扶贫、“普九”攻坚并举	(64)
安化县中小学布局调整措施硬、成效好	(69)

问题探究

关于“督政”的几点思考	(73)
关于素质教育督导评估的几点思考	(84)
一部推进依法治教的重要行政法规	(94)
——关于《湖南省教育督导规定》的说明	
一定要抓紧建立完善教育督导制度	(103)
明确督导职责 提高督导水平 增强督导实效	(110)
建立“普九”年检制度是巩固提高“普九”水平的必要举措	(124)

民办教育必将迎来灿烂的明天	(132)
为积极推行小学生素质评价改革叫好	(136)
中学管理创新的有益尝试	(138)
抓紧确立教育督导科研课题体系	(141)
——向国家督导团及全国教育督导研究会的建议	

调研报告

关于义务教育的调查与思考	(145)
落实李岚清副总理的批示	(159)
——关于湖南义务教育几个问题的调查报告	
教育经费决不能下放到乡镇管理	(169)
——关于衡阳市教育经费管理体制的调查报告	
关于汨罗市教育发展情况的调查报告	(180)
汨罗市教育改革出现重大偏差必须纠正	(189)
——关于汨罗市教育改革有关问题的情况报告	
坚决“纠偏”教育事业有新发展	(195)
——关于汨罗市教育的调查报告	
汨罗优化教育发展环境的经验值得推广	(202)
澳大利亚教育督导考察报告	(213)
关于西北四省区民办教育考察报告	(220)

督查报告

27个县区“两基”评估验收的情况报告	(230)
1999年度“普九”年检报告	(245)
长沙、株洲两市“减负”工作专项督查报告	(253)
全省教育系统暑期学习班专项督查报告	(260)
贯彻全省基础教育工作会议情况的专项督查报告	(267)
关于基础教育管理体制专项督查报告	(275)
17个县市教育经费专项督查报告	(279)
长沙等三县(区)素质教育评估的情况报告	(283)
湖南省重点中学首次督导评估情况综述	(293)
宁乡县“普九”年检评估报告	(309)

华容县素质教育督导评估报告	(315)
黑龙江省特殊教育专项督查报告	(320)
讲 话		
认真做好素质教育实验县的督导评估工作	(327)
——在第一次全省首批素质教育实验县督导评估动员大会上的讲话		
要加大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力度	(333)
——在全省首批素质教育实验县督导评估情况通报会上的讲话		
抓住全省义务教育执法检查的机遇 力争解决义务教育一些 主要问题	(345)
——在全省市州、县市教育局长会议上的讲话		
1998年述职报告	(354)
2001年述职报告	(361)
2003年执行党风廉政责任制的报告	(367)

通讯报道

芙蓉国里尽朝晖

——湖南省“两基”工作纪实

(2001年5月)

“惟楚有材，于斯为盛”。湖南自古文化发达，人杰地灵。浩浩荡荡，川流不息的湘、资、沅、澧四水，滋润着这片古老的土地。烟波浩淼、横无际涯的八百里洞庭，孕育了灿烂的湘楚文明。每到6月，湘楚大地芙蓉盛开，花香飘溢，沁人心脾。由此，湖南省自古就有“芙蓉国”的美誉。这里，铭刻着屈原“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的誓言；这里，流传着蔡伦造纸、朱熹兴学、秋收起义等数不清的奇迹！20世纪末，湖南人民又创造出一个奇迹：实现了“基本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基本扫除青壮年文盲”，这是了不起的历史伟绩！

1998年，全省青壮年文盲率降至0.43%以下，湖南省被评为全国扫盲工作先进省。

到2000年，全省普及九年义务教育（简称“普九”）的主要指标均达到国家规定的标准。

实现“普九”县市的人口覆盖率达98.25%。

全省小学适龄儿童入学率98.42%，在校生年巩固率99.59%，分别比进入“普九”前的1992年提高1.46和0.72个百分点；小学毕业生升学97.04%，比1992年提高18.45个百分点；初中阶段毛入学率106.44%、年巩固率95.5%，分别比1992年提高4.54和4.77个百分点；

推进“普九”期间，湖南省加大对义务教育的投入，全省中小学办学条件大面积改善。8年间，全省中小学校舍新增1641.36万平方米；中学生均校舍面积7.68平方米，小学6.17平方米；中小学危房比例分别降低至0.7%和0.64%，均达到并超过国家规定的 basic standard。同时，学校内部设施基本配套，教学仪器、图书资料、电

教设备设施基本到位,相当一批中小学校配置了计算机、多媒体、语音室、校园网等现代化教学仪器设备。

调整学校布局取得成效。全省初中、小学分别比 1992 年减少 624 所和 13140 所。校均规模分别达到 868 人和 192 人,比 1992 年增加 372 人和 49 人。一批布局不合理、效益低下的中小学校被撤并,办学效益明显提高。

教师队伍建设得到加强。初中教师学历合格率达 86.55%,小学达 96.5%,分别比 1992 年提高 27.76 和 40.22 个百分点。取得大专学历的小学教师、本科学历的初中教师分别达到 12.93%、11.26%;教书育人水平不断提高。

这是湖南教育史上辉煌的篇章,是一次历史的跨越!

它像一座丰碑,铭刻着湖南 6500 多万人民 8 年的奋斗历程。它像一座里程碑,标志着湖南教育事业从此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时期。

芙蓉国里,凯歌高奏,遍洒朝晖!

“铁下心来,用铁的手段完成铁的任务”

“两基”,是前人未完成的艰巨历史任务,是庞大的社会系统工程。湖南各级党政领导把教育摆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用战略家的眼光、以超常的气魄,采取非凡的举措,保证了“两基”工作的顺利推进。

湖南省委、省政府从全省的实际出发,精心规划和部署“普九”工作,相继召开三次义务教育工作会议,颁发《湖南省义务教育实施办法》、《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办法》、《湖南省少数民族地区普及义务教育若干规定》、《关于加快普及九年义务教育的决定》等一系列文件,采取了一系列推进“两基”的重大政策和有效的措施。省委、省政府的主要领导很看重“两基”工作,省委书记杨正午同志早在 1993 年就提出义务教育工作要实行各级党政“一把手”负责制;储波省长也在多次重要会议上强调“教育要优先发展,要确保‘两基’重中之重地位”。地方各级党委、政府按照省委、省政府的部署和要求,认真落实推进“两基”的各

项措施,建立了强有力的“普九”工作机制。

常德市连续几届政府都把“两基”工作作为任期内的大事来抓。先后三次调整“普九”规划,召开三次大型、高规格的全市教育工作会。在 1993 年 9 月召开的全市教育工作会上,当时的市委书记庞道沐强调:“要把对教育的认识,统一到认真履行法律责任的高度,统一到抓教育就是抓增强经济后劲的高度上来。要在全社会尤其是各级领导干部中,牢固树立‘百年大计,教育为本’的观点;教育必须超前发展的观点;发展教育匹夫有责的观点。”1997 年常德市委召开新一届县、市委书记第一次会议,安排的第一个议程就是研究“两基”工作。会议强调:“实现‘两基’是兴市富民的大计,必须全党动员,全民参与,各级干部要‘铁’下心来,用‘铁’的手段完成这一‘铁’的任务。”会议部署建立“各级党政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负专责,县级领导包乡镇,乡镇干部包村组的责任制”,并决定把“两基”工作作为“两个文明建设”考核,干部任用、年度目标管理评比的重要依据,实行奖优罚劣。会后,该市“两基”工作参与面之广,推进力度之大,前所未有。

历史不会忘记 1998 年湖南省遭受历史上罕见的特大洪灾,原定这年接受“两基”验收的 28 个县市遇到空前的困难。省政府教育督导室征询各县是否因此推迟验收,28 个县市党政主要领导一致回答:“按规划实现‘两基’不动摇!”许多县向全县人民发出“救灾先救教育,重建家园先建校园”、“一手抓救灾,一手抓‘两基’”的号召,向干部提出“把脑袋押在大堤上,把‘帽子’押在‘两基’上”的口号。坚定的决心,悲壮的口号,演化出许多个可歌可泣的“普九”故事!结果 28 个县中有 27 个达到验收合格标准。

桃源县在“四年三灾,九垸七溃”的重灾面前,发出“两基”“目标不变、责任不变、速度不减”的口号,强调在领导精力、资金投入、工作力度上优先“两基”。

这一年洪灾最惨烈的七八月,副省长唐之享,省长助理、省教委主任许云昭,副主任蒋作斌,出没在波涛中,往返在大堤上,奔走在受灾的学校中,连续 20 多天,夜以继日、风雨无阻,负责指挥

抢救师生，重建学校，确保了成千受灾学校于9月1日开学，灾区学生全部入学。

1997年，泸溪县委书记秦湘赛提出：把“普九”攻坚和扶贫攻坚同时作为全县工作的“重中之重”，实行两大攻坚并举，以扶贫促“普九”，以“普九”促脱贫。当年秦书记驻新桥村办点，第一件事就是发动群众新建高标准小学；1999年他转点到另一个村，第一件事又是为该村筹办新建学校。

“为官一任，兴教一方”、“困难再大，也要横下一条心，背水一战，坚决攻克‘普九’难关”，这些口号成了全省各级党政干部的共同心声和实际行动。

连续8年，政府加大了对义务教育的财政投入。“九五”期间，全省财政义务教育投入达135.2亿元；每年省财政还设立义务教育专项补助经费8600万元。1999年全省教育投入增加到126.4亿元，比1998年增长13.7%。

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是湖南的边远贫困山区，州委、州政府认为，实现“普九”是从根本上摆脱贫困、实现经济和社会持续发展的必由之路，他们把推进“普九”作为“科教兴州”、实现脱贫致富目标的战略举措。在财政十分困难的情况下，1996至2000年，州财政支出的教育经费连续5年每年增长1个百分点。

强化政府行为，依法控流保学是提高普及程度的关键。湖南在这方面有很多成功的经验：一是坚持和完善控流保学的双线承包责任制，把“控流保学”列入各级政府及教育部门每年的重要任务，实行目标管理，形成了全方位、多层面的劝学网络。每到开学之初，县、乡都召开会议，部署“控流保学”工作。一些县市把每年的3、9月定为劝学月，包片领导、乡镇干部、学校老师拿着名册，走村串户，耐心细致地动员学生入学。二是以法律为武器，依法“控流保学”。各地大力宣传《义务教育法》，增强人民群众的“普九”意识，使每一个学生家长都明白，送子女接受九年义务教育是法律规定的义务和权利。邵东县从1995年起陆续颁布《义务教育行政执法规定》、《0~17岁少儿登记制度》、《入学通知制度》。1998

年下期,该范家山中学流失 19 名学生,教师和乡干部多次上门劝学无效,县法院两次派人强制执行,对经多次动员仍不送子女入学的 2 名学生家长依法拘留,对另 2 名家长处以罚款,使 19 名学生全部返回了学校。麻阳县政府不仅下发《关于控制学生流失确保学生入学的通知》,还由县委书记、县长联名发出了《关于确保学生入学的公开信》,发至每个学生家长手中。永顺县每期开学前都由政府下发“敦促入学通知书”,还利用有线电视公布未入学学生及家长姓名;对不送子女上学的家长,则由政府、司法、教育等部门组成的“义务教育宣传执法队”上门进行执法。有些乡镇还制定乡规民约,规定:凡未接受义务教育的青年不得办理外出打工手续,不能参军,不能享受民政困难补助等。三是广泛开展扶贫助学活动,通过“春蕾行动”、“建整扶贫”、“1+1 救助”、“光彩基金”等活动,不少因家庭困难辍学或面临辍学的学生得到救助。凤凰县近几年通过以上活动,筹措资金 231.5 万元,救助失学贫困学生 5000 余人。

实践证明,只要各级党政领导高度重视,人民群众全力支持,就没有打不破的坚冰,没有过不去的火焰山。

“用特殊的感情、特殊的政策和特殊的措施,支持‘老少边穷’地区发展教育”

湖南省有 50 个少数民族,17 个少数民族县,101 个少数民族乡;国家和省级贫困县 31 个,其中有革命老区,绝大多数分布在偏远山区。这些“老少边穷”地区经济落后、教育基础差,是湖南推进“普九”的难点。省委、省政府提出:“用特殊的感情、特殊的政策和特殊的措施支持老少边穷地区发展教育。”

1995 年以来,省教育行政部门连续 3 年共投入资金 6395 万元,用于贫困县市改善办学条件,使 13 个民族县、134 个乡镇、828 所中小学校受益。1996 年开始实施国家第一期“贫困地区义务教育工程”,国家拨义教工程款 8200 万元,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分别配套 4000 多万元,扶助 23 个贫困县改善义务教育办学条件,帮助 344 个乡镇新建改建初中 248 所、小学 2703 所。同时,省委、省

政府动员省直机关、大中型企业帮助湘西援建了 136 所“希望小学”。全省筹措希望工程、光彩基金 8000 多万元支援贫困地区的义务教育。

从 1996 年起,由省委组织部牵头,组织全省各级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对老少边穷地区开展了大规模的支教活动。1996 年 10 月,共选派 3611 名支教人员,下到 79 个县的 629 个贫困乡镇、1789 所中小学开展支教活动。2 年中,支教队共向受援县援助资金 2708 万元,捐献教学仪器、图书资料等物资价值 1065 万元。其中省直 10 个支教队组织培训校长、教师 30651 人次,举办辅导讲座 156 次,上示范课 218 堂,为特困生捐款 14.3 万,结成助学对子 10226 对。

全省第二届支教工作从 1998 年到 2000 年,共派出支教人员 3447 人,分布到 62 个县市区,455 个乡镇,1680 所学校。2 年,共为受援县筹措资金 8431.96 万元,教学物资价值 1303 万元;为受援学校新建、维修校舍面积 20.24 万平方米;救助特困生和失学儿童 31472 人;捐赠图书 91 万册,捐赠教学实验仪器、设备和文化用品 7.2 万台件。这一系列特殊和重点援助,大大加速了贫困地区的“普九”进程。上行下效,省里做出了样子,各市、县纷纷仿效。地处湘中的贫困大县新化,是娄底市“普九”难度最大的。扶贫支教工作队,连续 3 年帮助该县“普九”攻坚,终于在 1999 年全市完成了“两基”历史任务。

各县、市都成立了“两基”工作领导小组,县直各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成员,都承担了不可推卸的“两基”工作任务。财政局做到教育拨款优先、教师工资发放优先;公安局把学校作为重点防护单位,建立校园治安防护网络,对干扰学校秩序、侵害师生权益的违法犯罪活动进行坚决打击;广播电视台为宣传“普九”工作,开设了“普九动态”、“希望工程”、“重教明星”等专栏节目,广泛宣传教育法律法规、重教兴学先进事迹和典型经验;县文化局大力清查危害学生的电子游戏室,对学生优惠开放公共文化场所;县妇联开展“春蕾行动”,组织妇女劝学,救助失学儿童;共青团组织各

界青年捐资，援建希望小学，资助贫困学生；建委、国土局优先办理学校基建用地和工程项目，减免相关费用。

毋须过多的举例，在湖南教育史上，没有哪一次运动像实现“两基”一样，牵动如此多的部门、行业；没有哪一件事像“两基”一样，凝聚着这么多人的心血！

“人民群众是创造历史的真正英雄”

在实现“两基”过程中，广大人民群众做出了巨大贡献。他们勒紧裤带，慷慨解囊，把集资办学作为自己光荣任务，有钱出钱，有物出物；他们开山坡、填水塘，无偿帮工，日夜奋战在学校建设工地。从城市到乡村，从平原到山区，他们用粗糙的双手，建起了一栋栋漂亮的校舍；他们用“兴办学校，造福子孙”的朴实信念，上演了一幕幕感人的话剧。

在湖南农村，到处可以看到这样显目的大幅标语：“经济要发展，教育要先行”，“再苦不能苦孩子，再穷不能穷教育”，“治穷先治愚，扶贫先兴教”、“穷不读书穷根难断，富不办学富不长久”。这不只是标语，更是湖南广大干部、群众的共同意识和行动！

20世纪90年代，湖南农民每年上缴农村教育附加费10多个亿，用于兴办义务教育。除此，10年中，全省干部、群众，其中又主要是农民，累计义务教育集资捐款达102.5亿元。

最难忘的是1998年那场历史罕见的大洪水，肆虐的洪水摧毁了洞庭湖西南、西北部的上千所学校，在省委、省政府的带领下，湖南人民在短短的一年内，多方筹措1.1亿元资金，在洪魔肆虐过的废墟上重建起100多所崭新的学校，这就是当年著名的“百校工程”。

今天，当你走进一所所中小学校时，你会发现有很多校园里都有建校“纪念碑”，上面铭刻着许多名字，密密麻麻，捐5元的、10元的、1000元的、还有上万元的……这碑里，包含着多少个动人的故事啊！站在碑前，读着这一个个名字，那感人的场面又浮现眼前。

在邵阳县中山村的一个山坡上，有一座毫不起眼的土坟，它